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南京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NANJING SAMPLE TECHNOLOGY CO.,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08)

延遲寄發通函

茲提述南京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月28日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債權轉讓協議I及債權轉讓協議II之公告(「該公告」)。除另有所述者外，本公告所採用之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如該公告所披露，一份載有(其中包括)有關：(i)債權轉讓協議I及債權轉讓協議II的詳情；(ii)獨立董事委員會有關債權轉讓事項的推薦意見；(iii)獨立財務顧問的意見；(iv)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代表委任表格；及(v)上市規則規定的其他資料之通函(「通函」)將於2021年2月22日或之前寄交股東。

由於本公司需要額外時間編製及落實通函中的若干資料，通函之寄發日期將延遲至2021年3月15日或之前之日期。

承董事會命
南京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沙敏

中國，南京，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沙敏先生(董事長)、馬風奎先生及張軍民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常勇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胡漢輝先生、高立輝先生及牛鐘潔先生。

* 僅供識別